

兴证资管玉麒麟沪港深精选1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2016年第1季度资产管理报告
(2016年1月1日—2016年3月31日)



资产管理人：兴证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资产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分行
报告送出日期：2016年4月22日

兴证资管玉麒麟沪港深精选 1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2016 年第 1 季度资产管理报告

一、重要提示

本报告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以下简称“《基金法》”）、《证券公司客户资产管理业务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证券公司集合资产管理业务实施细则》（以下简称“《实施细则》”）及其他有关规定制作。

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本集合计划资产，但不保证本集合计划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

管理人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托管人已于2016年4月18日复核了本报告。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本报告未经审计。本报告期自2016年1月1日起至2016年3月31日止。

本报告书中的内容由管理人负责解释。

二、集合计划产品概况

产品名称：兴证资管玉麒麟沪港深精选 1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产品类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计划运作方式：通过筹集委托人资金交由托管人托管，由集合资产管理计划管理人统一管理和运用，投资于中国证监会认可的投资品种，并将投资收益按比例分配给委托人。

投资目标：本集合计划同时投资 A 股和“港股通”标的股票及其他具有投资价值的投资品种，通过资产的灵活配置，在保持适度流动性的前提下，借助股指期货等控制或对冲投资风险，力争追求绝对收益。

投资范围及比例：1、投资范围

本集合计划投资范围为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包括国内依法发行的股票（一级市场申购、二级市场买卖、定向增发及交易所大宗交易市场买卖）、“港股通”标的股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的股票、债券、证券投资基金、央行票据、短期融资券、资产支持证券、中期票据、股指期货等金融衍生品、债券回购、债券逆回购、银行存款、资产支持证券、商业银行理财计划等金融监管部门批准或备案发行的金融产品以及中国证监会认可的其他投资品种。

2、投资组合比例（占资产总值比例）

本集合计划投资组合在各类资产上的投资比例，将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1）权益类资产包括：国内依法发行的股票（一级市场申购、二级市场买卖、定向增发及交易所大宗交易市场买卖）、“港股通”标的股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的股票（简称“新三板股份”）、股票型基金、混合型基金、权证等中国证监会允许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投资比例为 0-100%。其中，投资于单一证券投资比例不超过资产净值的 20%；投资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的股票单一证券投资比例不超过资产净值的 5%，合计不超过资产净值的 20%。“港股通”标的股票的持仓比例（即集合计划所投资“港股通”标的股票资产净值占权益类资产资产净值之比）不低于 30%。集合计划单位净值低于 0.9 元时，权益类资产投资比例不超过资产净值的 60%；集合计划单位净值低于 0.85 元时，权益类资产投资比例不超过资产净值的 30%。

（2）固定收益类资产包括：期限在 1 年以上的国债、金融债、央行票据、企业债、公司债、

中小企业私募债（限有良好担保措施且外部债项评级在 AA 级以上品种）、短期融资券、资产支持证券、债券型基金、可转换债券、分离交易可转换债券、期限超过 7 天的债券逆回购、银行定期存款和协议存款，投资比例为 0-100%；其中：中小企业私募债投资比例合计不超过资产净值的 30%，单支私募债不超过资产净值的 7%，其他固定收益类资产单一证券投资比例不超过资产净值的 20%；

（3）现金类资产包括银行活期存款、货币市场基金、期限在 1 年内的国债、期限在 7 天内的债券逆回购等，投资比例为 0-100%。开放期内集合计划现金资产投资比例不得低于资产净值的 5%；

（4）本集合计划可投资于非结构化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基金公司或基金公司子公司“一对多”特定客户资产管理计划、商业银行理财计划等金融监管部门批准或备案发行的金融产品，投资比例为 0-40%，且单个产品的投资比例按成本计算不超过本集合计划初始规模的 20%。

（5）股指期货投资：本集合计划在任一交易日日终，持有股指期货的风险敞口（指指集合资产管理计划所持有的全部权益类证券市值加上买入股指期货合约价值，减去卖出股指期货合约价值）不得超过计划资产净值的 80%，并保持不低于交易保证金 1 倍的现金及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国债；股指期货的投资须依从相关法律法规及中国金融期货交易所的相关规定。

（6）在任一交易日日终，本集合计划持有的权益类证券市值和买入股指期货合约价值总额的合计应不超过计划资产净值的 100%；

（7）在任一交易日日终，在扣除股指期货合约占用的交易保证金后，现金和到期日在 1 年以内的国债不低于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资产净值的 5%；

（8）本集合计划参与证券回购融入资金余额不得超过资产净值的 40%。

风险收益特征：本计划风险收益特征为高风险高预期收益，属于积极型证券投资产品，根据兴证资管客户风险承受能力评价及资产管理产品与客户风险承受能力匹配规则，本集合计划仅适合向“积极型”及高于“积极型”的投资者推广。

合同生效日、成立日期：2015 年 11 月 17 日

成立规模：37,024,338.48

存续期：不设置固定存续期限

管理人：兴证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分行

三、主要财务指标和集合计划净值表现

(一)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 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2016年1月1日—2016年3月31日
1	本期利润	-1,959,367.91
2	本期利润扣减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后的净额	-1,021,945.79
3	加权平均计划份额本期利润	-0.0529
4	期末集合计划资产净值	35,306,059.65
5	期末单位集合计划资产净值	0.954
6	期末累计单位集合计划资产净值	0.954

注: “加权平均单位集合计划本期利润”, 计算公式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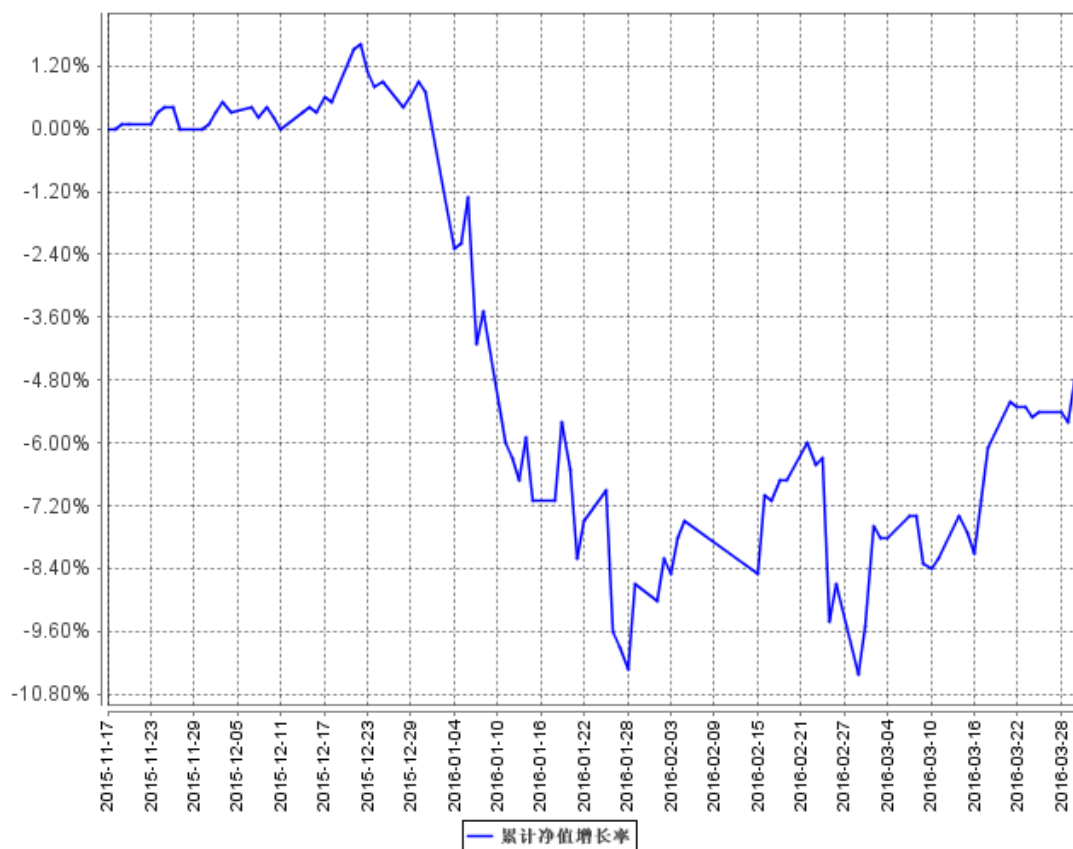
$$\text{加权平均单位集合计划本期利润} = P / \left[S_0 + \sum_{i=1}^n (\Delta S_i * (n-i) / n) \right]$$

其中: P为本期利润, S₀为期初集合计划单位总份额, n为报告期内所含的交易天数, i为报告期内的第i个交易日, ΔS_i=i交易日集合计划单位总份额-(i-1)交易日集合计划单位总份额。

所述集合计划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交易集合计划的各项费用, 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二) 集合计划净值表现

累计净值增长率走势图



2016年1月1日至2016年3月31日，本集合计划单位净值涨幅为-5.26%。

四、集合计划管理人报告

（一）投资主办简介

张岩松：清华工科硕士，历任兴业证券证券投资部研究员，兴业证券资产管理分公司研究员、投资主办、兴证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投资主办。长期从事周期类行业研究，对于周期类行业的宏观属性与投资时机把握具有独到见解，擅于把握大波段；投资风格稳健，追求投资的安全性与复合收益，将清华工科的严谨作风成功运用到证券投资领域。

（二）2016年第一季度投资主办报告

1、2016年第一季度行情回顾及运作分析

上证指数先跌后整理，受人民币贬值，经济预期不佳影响，1、2月份从3550点左右跌至2700点下，跌幅较大，随后在国家稳增长政策下经济出现企稳情况，尤其房地产销售较好，稳定了对经济预期，2、3月份A股缓慢攀升，截止3月31日，上证3004点。

本产品1、2月份同样遇到了急速下跌困扰，部分个股跌幅较大。这种情况下，我们在底部进行了仓位调整和加仓优质低价个股操作。总体来看下跌幅度略好于指数，缘于相对中性偏低的仓位；市场恢复阶段仓位回归中性，总体1季度表现正常。

2、2016年第二季度展望与投资策略

经济出现企稳情况，美国加息步伐放缓，我们认为2季度阶段性出现没有利空的温和空档期，但是基本面依然疲软，个股估值在修复后处于合理区间。2季度通胀压力仍有，货币难以放松。所以我们对于2季度持中性态度，维持震荡判断。精选个股，不追涨将是我们下一步操作的主流。在市场波动手链后，我们将保持基本仓位，进行波段操作，通过个股制胜。

五、集合计划风险控制报告

1、集合计划运作合规性声明

本报告期内，集合计划管理人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证券公司客户资产管理业务管理办法》、《证券公司集合资产管理业务实施细则》及其他法律法规的规定，本着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本集合计划资产，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基础上，为集合计划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本集合计划运作合法合规，无损害集合计划持有人利益的行为，本集合计划的投资管理符合有关法规的规定。

2、风险控制报告

2016年第一季度，集合计划管理人通过独立的风险管理部门，对各项业务风险进行全面的监督、检查和评价。公司设立风险管理部，通过系统监控和人工检查相结合的方式，对集合资产管理计划的投资风险、信用风险、操作风险等进行全面的监督和检查，同时在交易系统中对各类风险指标进行限制，实现交易的事前控制，确保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合法合规。对日常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出现的各类问题，风险管理部及时进行风险提示，提出合规管理与风险管理建议，并督促相关部门及时整改。

经过审慎核查，截至2016年3月31日，本集合计划的投资决策、投资交易程序、投资权限管理等各方面均符合有关规定要求；交易行为合法合规，未出现异常交易、操纵市场的现象；未发现内幕交易的情况；本集合计划持有的证券符合规定的比例要求；相关的信息披露和财务数据皆真实、完整、准确、及时。集合计划管理人通过动态评估集合计划运作过程中面临的市场风险、信用风险和流动性风险，确保本集合计划运作风险水平与其投资目标相一致。

六、集合计划财务报告

(一)集合计划会计报表

1、集合计划资产负债表

期间：2016年1月1日—2016年3月31日

单位：人民币元

资产	期 末	季 初	负债和所有者 权益	期 末	季 初
	余 额	余 额		余 额	余 额
资 产：			负 债：		
银行存款	15,078,502.75	24,178,106.65	短期借款	-	-
结算备付金	54,764.38	46,990.73	交易性金融负 债	-	-
存出保证金	10,963.22	1,247.45	衍生金融负债	-	-
交易性金融资 产	20,016,852.11	16,619,695.24	卖出回购金融 资产款	-	-
其中：股票投资	20,016,852.11	16,619,695.24	应付证券清算 款	369,914.14	4,237,131.53
债 券 投 资	-	-	应付赎回款	-	-
资产支持 证券投资	-	-	应付赎回费	-	-
基金投资	-	-	应付管理人报 酬	128,879.34	68,728.61
衍生金融资产	-	-	应付托管费	21,479.87	11,454.75
买入返售金融 资产	-	-	应付销售服务 费	-	-
应收证券清算 款	704,088.93	753,745.50	应付交易费用	35,689.52	20,417.59
应收利息	3,468.89	5,564.17	应付税费	-	-
应收股利	-	-	应付利息	-	-
应收申购款	-	-	应付利润	-	-
其他资产	-	-	其他负债	6,617.76	2,189.70
			负债合计	562,580.63	4,339,922.18
			所有者权益：		
			实收基金	37,024,338.48	37,024,338.48
			未分配利润	-1,718,278.83	241,089.08
			所有者权益合 计	35,306,059.65	37,265,427.56

资产合计:	35,868,640.28	41,605,349.74	负债与持有人 权益总计:	35,868,640.28	41,605,349.74
-------	---------------	---------------	-----------------	---------------	---------------

2、集合计划经营业绩表

期间：2016年1月1日—2016年3月31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本期金额	本年累计数
一、收入	-1,743,778.45	-1,743,778.45
1、利息收入	33,691.47	33,691.47
其中：存款利息收入	31,532.56	31,532.56
债券利息收入	-	-
资产支持证券利息 收入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收入	2,158.91	2,158.91
2、投资收益（损失以“-” 填列）	-840,047.80	-840,047.80
其中：股票投资收益	-840,047.80	-840,047.80
债券投资收益	-	-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收益	-	-
基金投资收益	-	-
权证投资收益	-	-
衍生工具收益	-	-
股利收益	-	-
3、公允价值变动损益（损 失以“-”填列）	-937,422.12	-937,422.12
4、其他收入（损失以“-” 填列）	-	-
二、费用	215,589.46	215,589.46
1、管理人报酬	128,879.34	128,879.34
2、托管费	21,479.87	21,479.87
3、销售服务费	-	-
4、交易费用	60,778.19	60,778.19
5、利息支出	-	-
其中：卖出回购金融资产 支出	-	-
6、其他费用	4,452.06	4,452.06
三、利润总额	-1,959,367.91	-1,959,367.91

(二)、集合计划投资组合报告

1、资产组合情况

日期：2016年3月31日

单位：人民币

项 目	期末市值（元）	占总资产比例（%）
银行存款及备付金	15,133,267.13	42.19
股票投资	20,016,852.11	55.81
债券投资	-	-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
基金投资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他资产	718,521.04	2.00
资产合计	35,868,640.28	100.00

2、报告期末按市值占集合计划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证券明细

证券代码	证券名称	库存数量	证券市值	市值占净值（%）
H01378	中国宏桥	480,000.00	2,163,157.92	6.13
002563	森马服饰	155,840.00	1,714,240.00	4.86
H03888	金山软件	100,000.00	1,520,029.80	4.31
H01093	石药集团	166,000.00	974,324.05	2.76
002572	索菲亚	20,900.00	902,462.00	2.56
H00604	深圳控股	350,000.00	901,315.80	2.55
H01833	银泰商业	170,000.00	896,884.47	2.54
601688	华泰证券	51,200.00	876,032.00	2.48
002051	中工国际	35,200.00	805,728.00	2.28
002470	金正大	50,900.00	793,531.00	2.25

3、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 1) 本集合计划本期投资的前十名证券中，无报告期内发行主体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的，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处罚的证券。
- 2) 本集合计划投资的前十名证券中，没有投资于超出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合同规定范围之外的证券。

七、集合计划份额变动情况

期初总份额（份）	期间参与份额（份）	期间退出份额（份）	期末总份额（份）
37,024,338.48	-	-	37,024,338.48

八、备查文件目录

- (一) “兴证资管玉麒麟沪港深精选1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验资报告；
- (二) 关于“兴证资管玉麒麟沪港深精选1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成立的公告；
- (三) “兴证资管玉麒麟沪港深精选1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计划说明书；
- (四) “兴证资管玉麒麟沪港深精选1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托管协议；
- (五) 管理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

文件存放地点：上海市浦东新区民生路1199弄3号楼4楼

网址：www.ixzzcgl.com

联系人：陆昶文

服务电话：021-38565866

EMAIL：zcgl@xyzq.com.cn

投资者对本报告书如有任何疑问，可咨询管理人兴证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